

种鸡场鸡白痢净化技术规范

Technical specification for eradication of pullorum disease in breeding
bird farms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23 - 02 - 20 发布

2023 - 05 - 01 实施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材料准备 2

5 净化措施 3

6 生物安全措施 3

7 净化评估 4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贵州省农业农村厅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贵州大学动物科学学院、贵州省畜禽遗传资源管理站、贵州省畜牧兽医研究所、贵州省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贵阳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文明、张芸、袁翠霞、李晨、黄智宇、杨学坤、温贵兰、程振涛、王开功、李涛、张霞、张人俊、华莹、杨颖、周思旋、史开志。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种鸡场鸡白痢净化技术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获得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的种鸡场鸡白痢净化的材料准备、净化措施、生物安全措施、卫生防疫和净化标准的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种鸡场鸡白痢净化。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 18596-2001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 GB/T 25886-2010 养鸡场带鸡消毒技术要求
- NY 5027-2008 无公害食品 畜禽饮水水质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典》
- 农医发〔2017〕25号《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鸡白痢 pullorum disease

由鸡白痢沙门氏菌引起鸡的一种垂直传播性疾病。

3.2

种鸡 breeding bird

专门用于繁殖生产下一代仔鸡的鸡。

3.3

种蛋 hatching egg

专门用于繁殖后代的鸡蛋。

3.4

净化 eradication

对某一场群某一病采取相应措施，从而达到消除传染源的过程。

3.5

净道 non-pollution road

运输饲料、雏鸡、种蛋等清洁生产资料 and 人员进出的道路。

3.6

污道 pollution road

运输粪便、养殖废弃物、淘汰鸡和死鸡等污染物品的道路。

3.7

全进全出 all-in and all-out system

同一生产单元内的所有鸡群同时转进转出，并对鸡舍进行清洗和消毒的生产模式。

3.8

消毒 sterilize

利用物理、化学或生物学方法杀灭或清除外界环境中的病原体，从而切断其传播途径、防止疫病流行。

3.9

无害化处理的设施设备 equipment for harmless treatment

高温炉：用于焚化病死畜禽尸体和污染物品、达到无害化目的的设备。

填埋池：采用物理和化学方法处理病死畜禽尸体使其无害化的建筑设施。

堆肥池：利用微生物处理病死畜禽尸体变成卫生、无味、可作植物肥料的腐殖质的建筑设备。

4 材料准备

4.1 器件准备

包括离心机、荧光PCR仪、超净台、水浴锅、微量移液器、采血管、采血针、洁净玻片等。

4.2 试剂准备

应包括如下试剂：

- a) 常规试剂：氯化镁、三氯异氰尿酸、过硫酸氢钾、戊二醛消毒液、季铵盐消毒液、聚维酮碘等。
- b) 诊断试剂：鸡白痢凝集抗原、鸡白痢标准阳性血清、鸡白痢标准阴性血清、DNA 提取试剂盒、鸡白痢沙门氏菌 PCR 引物等。

5 净化措施

5.1 患鸡初筛

5.1.1 筛查

3日龄~15日龄通过临床症状(拉白痢等)进行筛查；40日龄~60日龄、100日龄~120日龄和130日龄~150日龄时，采用鸡白痢平板凝集试验对种鸡场全群进行鸡白痢血清抗体筛查。若连续2次检查均为鸡白痢抗体阴性，间隔1个月按全群1%抽检1次，抽检时出现鸡白痢抗体阳性鸡，则全群普查；若无阳性鸡，则每半年按全群1%进行抽检。

5.1.2 检查

将全群鸡进行标识，用采血管进行翅下静脉采血，静置或离心获取血清。用微量移液器吸取鸡白痢凝集抗原0.3 mL，滴加到洁净玻片上，同时设置阴性和阳性对照。再用微量移液器吸取血清0.3 mL，滴加到诊断抗原上，混匀，判定结果。

5.1.3 判定

诊断抗原与待检血清混匀2 min内观察结果，若混合物背景均匀一致，不呈现凝集块，判为阴性，若混合物背景略清亮，且呈现少量凝集块，判为可疑；若混合物背景清亮，且呈现明显的凝集块，判为阳性。

5.2 处理

5.2.1 阴性鸡处理

阴性鸡留做种用。

5.2.2 可疑鸡处理

可疑鸡采集其泄殖腔拭子进行鸡白痢沙门氏菌荧光定量PCR检测进行确诊。

5.2.3 阳性鸡处理

5.2.3.1 鸡白痢平板凝集试验阳性或荧光定量PCR检测阳性的鸡，立即扑杀，并按《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进行处理。

5.2.3.2 所有病死鸡和废弃物品按《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进行处理，并对环境和器具等进行彻底消毒。

6 生物安全措施

6.1 防疫设施

种鸡场选址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和GB 18596-2001的要求；种鸡场进口大门设置车辆进出消毒池和人员进出消毒间；生产区入口设立消毒间、淋浴室和更衣室；鸡舍门口铺设消毒垫，定期更换消毒液；孵化室和种蛋室等区域设置紫外消毒灯。

6.2 防疫管理

严格控制人员流动，非生产人员严禁进出生产区域；工作人员进出生产区前，应经过淋浴、更衣和喷雾消毒；工作服定期清洗和消毒；各个鸡舍所用器具和衣物禁止交叉使用。运输工具和器具定期清洗和消毒。饲料及其投入品符合《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典》和《兽药管理条例》，防虫灭鼠。引种应具有《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且无鸡白痢种鸡场并检疫合格进行隔离后方可进场。

6.3 消毒

6.3.1 鸡舍消毒

6.3.1.1 带鸡消毒

应符合GB/T 25886-2010的要求，宜用0.2%过硫酸氢钾溶液，每周喷洒消毒1次~2次。

6.3.1.2 空圈消毒

先彻底清除圈舍内污物，再按照“顶棚—墙壁—鸡笼—食槽—地面”顺序以高压水枪进行冲洗后，顶棚、墙壁和地面宜用0.2%戊二醛溶液及0.2%聚维酮碘溶液交替喷洒消毒；再用三氯异氰尿酸按照 $1\text{ g/m}^3\sim 2\text{ g/m}^3$ 进行封闭熏蒸消毒3 h，并空圈15 d以上。

6.3.2 器具消毒

孵化箱、鸡笼、食槽和水槽等，清洗干净后，用0.2%戊二醛溶液及0.2%聚维酮碘溶液交替喷洒消毒，然后孵化箱用三氯异氰尿酸按照 $1\text{ g/m}^3\sim 2\text{ g/m}^3$ 进行熏蒸消毒30 min。

6.3.3 饮水消毒

饮用水质应符合NY 5027-2008的要求；宜使用0.05%过硫酸氢钾对饮用水进行消毒，储水池、水管和水箱等定期清洗，过滤后使用。

6.3.4 种蛋消毒

当天收集的种蛋，放入熏蒸箱内，用三氯异氰尿酸按照 $1\text{ g/m}^3\sim 2\text{ g/m}^3$ 进行熏蒸消毒20 min；入孵前用0.2%过硫酸氢钾溶液浸泡消毒5 min；出雏前2 d用0.2%过硫酸氢钾溶液各喷洒消毒1次。

7 净化评估

7.1 标识与档案管理

种鸡场种鸡应遵照农业农村部《畜禽标识和养殖档案管理办法》进行标识和档案管理

7.2 净化指标

连续2年无临床症状；祖代场鸡白痢抗体阳性率 $\leq 0.1\%$ ，父母代场鸡白痢抗体阳性率 $\leq 0.2\%$ ，达到鸡白痢净化标准。

7.3 净化维持

达到净化标准后，应持续每年进行1次抽检，按置信度95%，预期流行率0.5%随机抽样。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